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6月30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22年7月5日下午2:30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出席监事5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青燕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永宁风电场项目申请银团贷款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永宁风电场项目本次申请银团贷款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发展需要，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申请银团贷款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本次申请银团贷款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发展需要，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

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涧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本次投资建设涧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本次对其全资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天然气业务的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本次对其全资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天然气业务的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农业银行弥勒市支行申请最高额 3,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本次向农业银行弥勒市支行申请最高额 3,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天然气业务的发展需要，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云南玉溪红塔农村商业银行申请 2,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本次向云南玉溪红塔农村商业银行申请 2,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天然气业务的发展需要，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与发展的实际需要，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公司监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7月6日